附件1-2

标准化成品课程视频征集标准

一、视频内容

1.申报课程视频为科普类课程视频，不限学科。

2.申报课程视频不限制受众人群。课程视频一经选用，将面对全市公众开放使用，版权与北京市科协共有。

3.课程需同步提供原始素材，可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二次开发加工创作。

4.申报课程视频时长单节课需在15-30分钟以内。

二、必备要素

1.体现科学性、趣味性、专业性，按照“双减”政策规定，不得增加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负担。

2.必须对教学目标、过程进行清晰描述，课程视频应有效呈现上述内容。

3.应进行必要的文献研究和科学性审查，必须有与课程内容相关专业的专家参与教研或教学资料的审核。

4.视频需采取直接经验的学习方式。不能涉及课程以外的实验教具和耗材。

5.申报单位对视频内容的政治性、科学性负全部责任。

三、技术要求

1.拍摄方式：根据课程内容，采用多机位拍摄，机位设置应满足完整记录课堂全部教学活动的要求。

2.视频质量：

专业设备拍摄，高清无水印，分辨率1080P（1920\*1080）以上，帧率30fps以上，音频分轨，右上1/4区域不能出现logo、台标等相关文图，需提供高清有字幕版和高清无字幕版两种格式。

四、提交成品要求

课程视频：HDTV、VOB、DVDRip、AVI、MTS或MP4格式，分有字幕和无字幕两版，电子文档提交。